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电梯采购 及安装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0181201902000828

采 购 单 位：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代 理 机 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倡议书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为依法严惩我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涉黑涉恶违法犯罪，全面净化公共资源交易环境，市发展改革委、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等 17 部门联合在全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深入开展以“依法严惩黑恶势力，坚决维护公平公正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秩序”为重点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现向全市有关部门、各方交易主体发出如下倡议：

一、提高思想认识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事关社会大局稳定和全市长治久安，事关人心向背和基层政权巩固，事关建设伟大工程，实现伟大梦想。各市场交易主体要充分认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性、黑恶势力的危害性、不间断开展“大扫除”的必要性，在这场专项斗争中，坚决同黑恶势力作斗争，坚决维护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公共资源交易秩序，共同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交易环境。

二、自觉遵纪守法

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实际行动树正气扬清风，依法依规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坚决杜绝阻碍投标、围标串标、暴力围标、强揽工程等违法违规行为，绝不参与故意抬高或压低价格、弄虚作假等恶性竞争。严格遵守开评标秩序，绝不扰乱开评标现场，绝不干涉评委正常评标，绝不干涉工作人员现场监督、见证。绝不无正当理由打分畸高或畸低，绝不针对不同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评标标准、实施不客观公正评价。严格标后履约，坚决杜绝非法挂靠、转包分包等行为。积极配合监管执法，坚决杜绝暴力抗拒。以合法理性方式反映诉求，绝不扰乱正常工作秩序。

三、主动检举举报

检举揭发涉黑涉恶行为是每个单位、个人的权利和义务，广大人民群众要积极参与。如发现违法违规或涉黑涉恶行为，应向有关部门投诉举报。有关部门将依法依规及时处理有关线索信息，并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按照《济南市公安局黑恶霸痞违法犯罪举报奖励办法》给予奖励。对恶意举报、诬告陷害他人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对举报人进行打击报复的，将依法从严、从重惩处。

附：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涉黑涉恶线索举报方式

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涉黑涉恶线索举报方式

单 位	举报电话	网上举报	举报地址	邮编
济南市委政法委（市扫黑办）	66600123	jnzfw.gov.cn 扫描二维码登 陆 APP 举报	历下区龙鼎大道 1 号济南市扫黑办	250099
济南市纪委监委机关	12388	www.jnlz.gov.cn	历下区龙鼎大道 1 号济南市纪委	250099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12368		市中区经二路 1 号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50001
济南市人民检察院	12309	www.jnjcy.gov.cn	历下区奥体西路 166 号市检察院	250099
济南市公安局	82711110	jinandahei@126.com	市中区七里山路 21 号济南市公安局 扫黑办	250002
济南市司法局	66608183	sfjjygzc@163.com	历下区龙鼎大道 1 号济南市司法局	250099
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6605172		历下区龙鼎大道 1 号济南市自然资源 和规划局	250099
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8967002	sjwzbtb7002@163.com	市中区站前街 9 号 2 号楼 1002 房间	250001
济南市城市管理局	82059962	jncgjzjg@jn.shandong.cn	市中区建设路 16 号东楼 302 室	250021
济南市城乡交通运输局	62356483	jnjtshb@163.com	历下区解放东路 1 号	250014
济南市城乡水务局	66602395	jns wajc@163.com	历下区龙鼎大道 1 号济南市城乡水 务局	250099
济南市园林和林业绿化局	68967565 66605212	sylzbtb@163.com	历下区龙奥大厦 F 区 1416	250099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66607376	wjwxfb@jn.shandong.cn	历下区龙鼎大道 1 号济南市卫生健 康委员会	250099
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	66602841	jngzwcqglc@jn.shandong.cn	历下区龙鼎大道1号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 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50099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投标单位须知.....	4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26
第五部分 附 件.....	29
附件一：报价函.....	29
附件二：承诺书.....	30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1
附件四：报价一览表.....	33
附件五：报价明细表.....	34
附件六：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35
附件七：质保期满后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36
附件八：技术偏离表.....	37
附件九：商务偏离表.....	38
附件十：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39
附件十一：拟参与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表.....	40
附件十二：投标人概况表.....	41
附件十三：财务状况表.....	42
附件十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43
附件十五：优惠政策.....	44
附件十六：封面格式.....	50
第六章 评分细则.....	52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招标人：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地 址：济南市章丘区府前大道 929 号

联系人：马主任 联系方式：85833798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 转 8023

二、项目名称：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SDGP370181201902000828

项目情况：

标包	项目名称	数量	供应商资格要求	预算金额
A	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	1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且在人员、设备、资金能力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生产厂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所投设备生产厂家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和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4、代理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厂家	69 万元

			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规定。	
--	--	--	--	--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19 年 12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章丘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市龙泉大厦东三楼）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投标人须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nggzy.jinan.gov.cn/>）进行注册并报名同时须到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分中心（章丘区龙泉大厦三楼东头）现场登记并报名。须携带**营业执照副本、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信用截图（信用中国、信用山东、中国政府采购网）、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以上证件均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报名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 售价：300 元/份，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四、公告期限：2019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五、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14 时 00 分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章丘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区政务大厅三楼）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六、磋商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章丘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区政务大厅三楼）

七、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文文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 转 8023

发 布 人：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9 年 12 月 18 日

第二部分 投标单位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招标人	招标人：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地址：济南市章丘区府前大道 929 号 联系人：马主任 联系方式：85833798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人：赵文文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8023
3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 工程地点：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工期：合同签订后 75 日历天完工，必须夜间施工。 招标范围：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电梯采购及安装包括供货、安装、调试、缺陷处理等。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规范标准 质保期：1 年（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可竞报最长质保期。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且在人员、设备、资金能力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生产厂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所投设备生产厂家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和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4、代理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

		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厂家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规定。
6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资质审查以见证机构最终审查结果为准。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9	预算	本项目总预算金额：69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总预算金额，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0	报价方式	报价为固定总价合同，交钥匙工程
9	报价有效期	公开报价后 90 日历天
10	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 四份副本，电子版一份（U 盘），报价一览表三份（单独密封）
1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天，支付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货物到达施工现场，安装、调试运行，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5%，审计验收后付至 95%，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余款。
12	提出疑问时间及方式	时 间：2019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17:30 前（北京时间） 方 式：各供应商如有疑问，可标注好公司名称后，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 sdldzbd1@163.com 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单位； 联系电话：0531-88809762-8023/18596098630
1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下午 14: 00-14: 30 （北京时间）
		地点：章丘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区政务大厅三楼）
14	公开报价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下午 14: 30（北京时间）
		地点：章丘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区政务大厅三楼）
15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至少包括以下材料： 1. 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生产厂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所投设备生产厂家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和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3. 代理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厂家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4.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截图（信用中国、信用山东、中国政府采购网）复印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8. 2019 年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9. 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资格审查资料放入资格审查档案袋中，无需密封。）
16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17	勘察现场	踏勘现场方式： 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18	合同形式	报价为固定总价合同，交钥匙工程，遇市场及政策变动，价格不予调整。
19	投标文件装订方式	胶装
20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节能、环保产品。 1.1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and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

	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1.2 《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对符合条件的产品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 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4% 的加分，总计最高加评标价格总分值的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优采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4%×[所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价格 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优采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4%×[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中的产品价格 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 4% 的加分，总计最高加评标技术总分值的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优采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4%×[所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技术 在技术总分值中所占比例]。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优采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4%×[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中的产品技术 在技术总分值中所占比例]。 如果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部分为节能、环保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由评委在评标时依据节能、环保产品所占比重酌情给予加分，最高不超过价格评标总分值和技术评标总分值的 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一期《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且经过认证的节能、环保产品，应在投标文件显著位置列出某项/某些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并列明节能产品的生产厂家及产品品牌、型号并附节能环保目录证明材料及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同；未按要求列明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填报，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2. 中小企业优惠办法
--	--

		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 6%的价格扣除；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2 具体计算方式为：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2.3 如投标人为小微企业，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2.4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残疾人企业 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21	承诺书	附件二的“承诺书”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一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备注：本次采购供应商所盖印鉴必须为本单位公章，其他印鉴（如专用章）等均不予认可。		

一、说明

1. 定义

1.1 “采购人”系指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

1.2 “监督机构”系指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

1.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4 “磋商小组”系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

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1.5 “成交供应商”系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供应商。

2. 合格供应商

符合以下条件的供应商，为合格的投标人：

2.1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本公告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包的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均无效。
-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采购活动。

2.3 符合本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

3.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组成

本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5. 磋商文件澄清和修改

5.1 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可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澄清要求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5.2 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或其他适当的形式予以答复，发给要求澄清的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5.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不足 5 日的，采购

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报价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响应文件编写

6. 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6.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6.2 供应商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6.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见证）书的翻译文件。

6.4 除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6.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取消其报价资格。

7.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响应文件由报价函、资格资质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构成。

7.1 报价函（附件一）

7.2 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 1) 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生产厂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所投设备生产厂家须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和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 3) 代理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具备特种设备（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厂家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乘客电梯 B 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 4)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 信用截图（信用中国、信用山东、中国政府采购网）复印件加盖公章；
- 7) 供应商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

自拟复印件加盖公章)；

8) 2019 年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9) 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7.3 商务文件

(1) 报价一览表 (见附件)；

(2) 报价明细表 (见附件)；

(3) 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见附件)；

(4) 质保期满后长期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见附件)；

(5) 商务偏离表 (见附件)；

(6) 经营业绩一览表 (见附件)；

(7) 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声明函 (见附件)；

(8)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见附件)；

(9) 节能产品明细表 (见附件)；

(10)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见附件)；

(11)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见附件)；

(12) 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明细表 (见附件)；

(13) 残疾人企业产品报价清单 (见附件)；

(14) 监狱企业产品报价清单 (见附件)；

(15) 优惠条件及其他承诺。

7.4 技术文件

(1) 详细技术资料, 如品牌、型号 (规格)、材质、技术指标等的说明；

(2)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3) 产品制造、安装、验收标准；

(5) 货物的制造质量及保证措施

① 货物制造质量的承诺

② 货物制造的质量保证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

(6) 安装调试方案及施工安全、文明、质量保证措施

① 货物现场安装的承诺

② 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③ 施工安全、文明、质量保证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

④初步交货进度计划和安装施工进度计划的承诺及保证措施

⑤完成本合同拟采用的主要施工设备、仪器情况

⑥人员配备情况

(7) 技术偏离表（见附件）；

(8) 所投产品的近期检验报告复印件（如有）；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8. 响应文件装订

8.1 供应商必须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中的有关文件按上述顺序排列装订成册，并在首页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8.2 装订方式：胶装。

9. 报价

9.1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在磋商后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再次报价。若磋商文件未予变更，则后一次报价不得超于前一次报价。

9.2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9.3 报价要求：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报价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方式进行报价，不接受其他报价方式。最终结算工程量以审计工程量为准，据实结算。

供应商的报价须依据本项目实际情况、企业管理水平、技术水平和承受能力，并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包含市场风险等风险），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格式进行填报各设备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及合价，该全费用综合单价是完成对应工程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新电梯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单机调试、井道施工、设备联调、测试、检验、验收、售后服务、保修、维护保养、利润、税金、代理费、公证费），任何报价时计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

9.4 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备注处注明。磋商小组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和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9.5 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9.6 磋商过程中如对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书面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据此进行再次报价；

9.7 对总报价进行调整时，单价按相应比例浮动，单价浮动后所采用产品的品牌、质量等级不得变更。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因此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9.8 供应商应报出其所能承受的最低的合理价格。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中所报出的价格，

在排除各种差异因素后，不超出正常国内市场价格，并且保证价格不应高于对其他相似购买者的合同价。任何对本保证的违背，将使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或要求退还所有的超支价款。

9.9 开启时，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供应商应签字确认。若供应商拒绝修正投标报价的，其投标无效。

9.11 所有报价产品，凡涉及知识产权问题，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由供应商负责。

10. 响应文件编写方式

10.1 供应商必须将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四份副本）中的有关文件按上述顺序排列装订成册，并在首页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10.2 供应商应准备五份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以及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三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严格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正本有差异，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三份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10.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

10.4 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若资格资质部分内容摸不清、无法识别，可视为实质性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11. 响应文件签署

11.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报价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报价一览表上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如投标单位对报价文件进行了修改，则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或加盖公章。

11.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12. 响应文件密封和标记

12.1 投标人应将报价文件正、副本密封送达，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密封件格式见附件）：

- 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 2)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12.2 为方便公开唱价，请投标人将准备三份“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并注明报价一览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与报价文件同时提交。

12.3 为方便检查投标人的资格，请投标人另外单独准备一套资格、资质证明文件可不密封。

12.4 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2.5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报价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报价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3. 报价保证金

本项目对诚信记录良好的供应商不收取报价保证金。

14. 报价有效期

14.1 从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报价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称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在报价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报价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报价保证金；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的供应商应当相应延长其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报价文件的其他内容。

四、报价文件递交

15. 报价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5.1 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报价截止日期的，则按招标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5.2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报价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

16. 报价文件签收

16.1 报价截止时间前接收合格的报价文件，供应商授权代表同时签字确认。

16.2 报价文件须采用纸质形式，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提交的报价不予接受。

16.3 对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在报价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

17. 响应文件修改与撤回

17.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

交。

17.3 撤回报价的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17.4 报价有效期内不得撤回响应文件，开启仪式后撤回报价的行为将被记入不良记录名单，其报价保证金不予退还，供应商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18.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8.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18.2 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标记的；

18.3 开启响应文件后，供应商再对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提出异议的。

五、开启与磋商

19. 开启

19.1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开启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单位、供应商和有关方面的代表参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9.2 开启时，由供应商和公证机构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经供应商签字确认，公证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公证。

19.3 工作人员当众拆启响应文件，唱价员宣读供应商名称、报价和其它主要内容。

19.4 记录员将唱价内容分项记录。

20. 磋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相关专业的评审专家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成，磋商小组成员将在开标前在济南市章丘区政务服务中心的监督下随机抽取确定。

21. 磋商原则

21.1 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21.2 独立性原则：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磋商小组成员对出具的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1.3 物有所值原则：通过第一轮开启，激发供应商展开竞争，进一步优化方案，并使报价符合预期目标。

21.4 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1.5 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成交供应商。

22.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本项目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评分细则附后）

23. 初步评审

23.1 审查投标人是否符合资格后审要求。

23.2 磋商：磋商小组将与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3.3 供应商进行再次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23.4 符合性检查：指依据调整后的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是指报价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格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3.5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响应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 1)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或密封的；
- 2) 报价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 3)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4) 第一轮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5)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 6) 响应文件载明的工期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 7)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

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报价。

24.2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25. 综合评审

25.1 经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做进一步评定。磋商小组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综合分析，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 1) 最终报价；若磋商文件没有实质性变更，后一轮报价不得超过第一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 2) 所报技术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兼容性、可靠性、可扩展性；
- 3) 产品质量；
- 4) 技术及商务有无偏离；
- 5) 类似项目的实施经验及能力；
- 6) 供货安装期进度安排；
- 7) 供应商的经营业绩、信誉情况和履约能力；
- 8) 培训计划、质保服务条款；
- 9) 合理化建议；
- 10) 其他。

25.2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5.3 无论在评审过程中或其他任何时候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将被拒绝，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法追究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恶意串通报价的;
- 4) 其他任何有企图影响磋商结果公正性的活动。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打分结果,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27. 评审过程保密

开启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向供应商或者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28. 供应商瑕疵滞后的处理

28.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供应商被拒绝或被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供应商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28.2 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订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在此情形下准备考虑维持结果,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供应商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所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措施。

29. 特殊情况下的处理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将否决所有供应商的报价。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授予合同

30. 成交通知

30.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在中国山东省政府采购网、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网上发布成交公告，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成交供应商。

30.2 在报价有效期内且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联合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1.2 响应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1.3 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1.4 履约保证金

无。

七、成交服务费与公证费

32. 成交服务费：签订合同前，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33. 公证费

成交供应商须按照成交金额的 1%向济南市章丘公证处交纳公证费（不足伍佰元的按伍佰元收取）。

八、处罚、质疑

34. 处罚

34.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供应商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 开启后在报价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其报价；
- 2)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成交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6) 供应商其它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35. 质疑

35.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异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本项目所称采购过程，是指从采购项目磋商公告发布至成交结果公布的全过程，包括采购文件的发出、投标、开标、评标、中标（成交）结果公布等各程序环节。

35.2 供应商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被质疑人提出质疑，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1）供应商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采购文件发出之日；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相应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布或者公告之日。

（2）未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其未参加后续采购活动，不得对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5.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并按照被质疑人与质疑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质疑书副本。否则，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等；

（二）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

（三）具体质疑事项与请求及法律依据；

（四）事实与理由，并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翻译人员签名并注明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书应当加盖公章与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

35.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

予以处罚。

35.5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5.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投诉。

九、保密和披露

36. 保密和披露

36.1 供应商自领取采购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6.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36.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成交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采购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一、项目简介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因原有电梯已到使用年限，需对原有电梯进行拆除，更换三部新电梯。本项目总预算 69 万元，属于交钥匙工程。

二、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要求

- 1、用途：乘客电梯
- 2、载重量：1000Kg
- 3、数量：3 台（2 台并联，1 台单控）
- 4、额定速度：1.75m/s
- 5、层站：11 层 11 站 11 门
- 6、控制系统：32 位全电脑
- 7、拖动方式：变频调速（VVVF）
- 8、操作系统：有/无司机操作
- 9、门机结构：变频

二、标准功能

- 1、全集选运行功能：自动运行或司机状态，电梯在运行过程中，响应内召的同时，自动响应厅外召唤按钮信号，任何服务层的乘客，都可通过登记上下按钮信号召唤电梯。
- 2、门服务层设置：系统可根据需要分别选择每个门所需要服务的楼层。
- 3、光幕信号自诊断：当关门过程中，门的中间有异物阻挡时，光幕保护动作，电梯转为开门。但光幕保护在消防操作时不起作用。
- 4、重复关门功能：电梯持续关门一定时间后，若门锁尚未闭合，则电梯自动开门，然后重复关门。
- 5、下集选控制运行功能：在自动状态或司机状态，电梯在运行过程中，在响应轿内指令信号的同时，只响应厅外下召唤按钮信号。
- 6、空闲返基站功能：在自动运行状态下，当超过设定时间仍无内部指令和层站召唤时，电梯自动返回设定的泊梯基站等候乘客。
- 7、换站停靠：如果电梯在持续开门超过开门保护时间后，开门到位信号仍然无效，电梯就会变成关门状态，并在门关闭后，自动登记下一个层站运行，提示 E55 故障。
- 8、误指令删除：针对轿内呼梯，乘客可以采用连续按动指令按钮两次的方法来取消

错开误登记的指令。

9、服务层设置：系统可根据需要灵活选择关闭或激活某个或多个电梯服务楼层。

10、独立运行：电梯不接受外界召唤，手动关门。群控时脱离群控系统独立运行。

11、司机操作运行：进入司机操作，电梯相应的运行操作由司机控制完成。

12、低速自救：当电梯处于非检修状态下，且未停在平层区。此时只要符合运行的安全要求，电梯将自动以慢速运行至平层区，然后开门。

13、按钮粘连检查：系统可以识别出厅外召唤按钮的粘连情况，自动去除该粘连的召唤，避免电梯由于外召唤按钮的粘连情况而无法关门运行。

14、直接停靠：以距离为原则，自动运算生成运行曲线，没有爬行，直接停靠平层位置。

15、门锁异常自动开门：在开关门的过程中，检测到门锁回路异常时，自动重新开关门，并在设定的开关门次数后，提示故障信息。

16、满载直驶：自动运行状态，当轿内满载时，电梯不响应经过的厅外召唤。但是，厅外召唤仍然可以登记，将会在下一次运行时服务（单梯），或是有其他梯服务（并联/群控）。

17、超载保护功能：当电梯内载重超过额定载重时（超载条件：超过额定载重 100% 时，进入超载状态），电梯报警，不关门，停止运行。

18、故障数据记录：系统能自动地记录发生故障时的详细信息，提高维保的效率。

19、消防迫降功能：接收到消防信号以后，电梯不再响应召唤指令，返回消防基站，停梯待命。

20、消防员运行：进入消防员运行模式，没有自动开关门动作，只有通过开关门按钮，点动操作（可选）开关门。这时电梯只响应轿内指令，且每次只能登记一个指令。

21、锁梯功能：自动运行状态下，当锁梯开关动作或设定的锁梯时间到，电梯响应完所有内召唤后，返回锁梯基站，停止电梯自动运行，关闭轿厢内照明与风扇。

22、故障分级处理：系统根据故障影响的程度，对故障信息进行分类，不同类别的故障对应的处理方式也不同，提高系统动作的效率。

23、优先放人功能：一体化控制系统自动对故障类别分级，满足安全运行条件的情况，优先返平层开门放人

24、停电再平层（停电救援系统）：如果停电了（电梯会自动就近平台停靠），把人放出来（自带备用电源）。

25、物联网：电梯故障与维保人员可以联网。维保人员第一时间知道哪部电梯有故障。

从而缩短了抢修准备时间。

26、默认停靠某一层：一台设定停靠大楼一层，另一台可以设定停靠领导层。

27、VIP 功能：初步设定制作 4 张 VIP 卡，便于上级领导来检查，控制电梯。只要此卡一刷，其他呼梯指令不登记。

28、提前开门：电梯快到平台提前预开门，缩短上下轿厢的时间，提高运输能力。

三、轿厢设计

1、轿厢四壁：304 发纹不锈钢，三面镜面不锈钢（复合），门不设镜面。

2、轿门：复合式加重门体，减轻开关门噪音

3、轿顶：标准型，轿厢设计高度 2400mm

4、通风装置：风机

5、轿厢地面：大理石

6、轿厢操作及位置显示

7、设有空调、在线监测、语音报站、无线对讲功能

8、灯光采用暖光灯饰

四、候梯厅入口设计

1、厅门：发纹不锈钢

2、门套：发纹不锈钢小门套

3、开门方式：中分

4、地坎：模压硬质铝

5、呼梯及层显：液晶显示，层显高度设定 180cm，呼梯盒高度适当，让大多数人看到电梯到了几层。

五、产品质量保证

1. 供方保证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有关电梯标准，符合采购方要求。

2. 采购方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产品维修保养合同》，以确保合同产品的正常使用。

六、产品质量验收

产品质量执行现行国标 GB7588-2003、GB10058-2009，由供方承担产品质量责任。

本合同产品由供方安装，供方按验收技术要求进行产品的最终质量验收，并承担产品安装质量责任。

七、售后服务

1、在保修期内中标单位应负责电梯的日常保养、维修或更换。

2、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维护、管理、操作手册及人员培训，使他们具备相应的管理、

操作和维护技能。

3、事故到场时间：按照规定 30 分钟内到场。

4、供应商自报优惠条件。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合同参考样本)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合同生成日期: _____

_____（甲方）所需_____（工程名称）经（代理机构名称）以_____磋商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小组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投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招标投标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磋商文件
- 2、成交投标人报价文件
- 3、成交投标人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的名称、内容

（可后附详细工程内容或项目合同）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

人民币_____元（小写）

四、付款

- 1、付款方式：

五、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 1、时间：合同生效后于_____以前，乙方完成全部工作。
- 2、施工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3、验收方式：甲方自行组织验收。

六、履约保证金

无。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合同生效。

七、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代理机构三份。

八、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中标人违约，可直接从合同额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成交投标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投标人应给采购单位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成交投标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采购单位有权要求其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或解除本合同。采购单位要求解除本合同的，成交投标人应退回采购单位已付合同价款并赔偿损失。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签订时间：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并签署日期（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一：报价函

报 价 函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编号为_____的采购项目并报价。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2、如果我们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报价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货物。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单位的权力。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中标服务费、律师见证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我方若未成为中标单位，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7、我方的报价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

8、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承诺书

承 诺 书

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分中心：

为维护公共资源交易的公平竞争，保障依法有序的交易秩序，我们一定严格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这次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法院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二次）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在交易活动全过程郑重承诺如下：

- 一、不提供虚假材料；
- 二、不挂靠、借用资质；
- 三、不组织和参与串标、围标等不正当竞争活动；
-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五、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甚至评标委员会成员采取非法手段牟取中标；
- 六、不进行虚假、恶意或无证据的投诉；
- 七、不违法分包、转包；
- 八、不采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

本单位（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除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外，自觉接受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章丘分中心以下处分条款：

- 1、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2、列入投标企业黑名单，视违规行为程度不同给予 1-3 年禁止在章丘投标；
- 3、情节严重的清出章丘招投标市场。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注意事项：

1. 此承诺书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一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承诺书格式及日期不得改动。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_____（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_____的项目（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正面）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反面）
-------------------	-------------------

授权代理人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附件四：报价一览表

报 价 一 览 表

货币单位： 元（人民币）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前基础 报价（总价）	大写	元	
	小写	元	
质保期		承诺工期	签订合同后_____日历天内完工， 必须夜间施工。
是否为小型、微型企业 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	☐ 小微企业 ☐ 监狱企业 ☐ 残疾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 的认同程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 理人现场确认（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本唱标单与投标文件装订在一起，并单独密封三份与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后共同递交。
各项内容务必认真填写详细，可以填满，表格自行扩展但不得分页。

2、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在“□”上打“√”。

3、开标一览表上未做标注的、未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材料的，不享受以上政府采购政策。

附件五：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单位	数量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注：1、请按照技术要求填报报价明细表，如有漏项视为优惠。
2、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3、全费用综合单价是完成磋商文件规定内容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新电梯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单机调试、井道施工、设备联调、测试、检验、验收、售后服务、保修、维护保养、利润、税金、代理费、公证费），任何投标时计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序号	备品备件 / 易损件/ 耗材 / 专用工具/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合计	大写： 小写：					

说明：本表费用应包含在总报价中。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质保期满后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质保期满后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序号	备品备件 / 易损件 / 耗材 / 专用工具/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合计	大写： 小写：					

说明：本表费用不包含在总报价中。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八：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偏离表需按照标书商务条款、技术条款规定逐项列明，无偏离的写明“无”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		投标书条款		与磋商文件的 偏离说明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九：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偏离表需按照标书商务条款、技术条款规定逐项列明，无偏离的写明“无”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		投标书条款		与磋商文件的 偏离说明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2016 年 10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签订合同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主名称	业主评价
1					若有评价材料，请附在本表之后
2					
3					
4					
...					
...					
...					
...					
...					

后附本表中所列同类业绩的合同的复印件, 加盖公章。

投标人（签署、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一：拟参与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表

拟参与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执业资格	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工作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2							
3							
4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十二：投标人概况表

投标人概况表

单位性质		隶属关系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注册资本		职工总数		平均工人技术等级		电话		传真	
成立/或注册日期			主营			兼营			
注册资金			固定资产			净资产			
有职称管理人员	高级		中级		初级		技术员		
组织机构	(附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及技术负责人简历			(附本表后)		
单位简历及概况									
单位优势									

注：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十三：财务状况表

财务状况表

1、基本资料

资产总额	元	其中	固定资产	元
负债总额	元	其中	流动资产	元
年平均完成投资	元			
最高年制造/销售能力	元			

2、可以查到财务信息的开户银行的银行名称、地址。

附件十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_____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解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条例第十九条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十五：优惠政策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注册 商标	规格 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 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须按本附件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附件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1						
2						
3						
合计						

说明：1、政府招标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招标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如有）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二）从业人员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三）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

附件十六：封面格式

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	--

封口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资质证明文件（如需）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于 2019 年 月 日 : 时之前不准启封（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书脊

标书背面	正本 (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标书正面 (正/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	--	--

注：书脊内容从上到下分别是：正（副）本、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

第六章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细项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30 分	价格得分 25 分	价格部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总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25×100%
			组价合理性 5 分	根据各供应商报价合理性及性价比，磋商小组根据响应文件情况综合评定，满分 5 分，专家针对同档次响应文件横向比较，依次扣减 1 分，扣完为止。
2	技术部分	47 分	设备性能 25 分	1、电梯曳引机驱动系统：磋商小组根据投报电梯驱动系统技术状况（稳定性和安全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评定，满分 6 分；专家针对同档次响应文件横向比较，依次扣减 1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控制系统：磋商小组根据投报电梯控制系统技术状况（稳定性和安全性等）进行综合评定，满分 6 分；专家针对同档次响应文件横向比较，依次扣减 1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3、门机系统：磋商小组根据投报电梯门机系统技术状况（稳定性和安全性等）进行综合评定，满分 5 分；专家针对同档次响应文件横向比较，依次扣减 1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4、限速器、安全钳、缓冲器等部件：磋商小组根据投报电梯部件技术状况（稳定性和安全性等）进行综合评定，满分 4 分；专家针对同档次响应文件横向比较，依次扣减 1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5、参数指标和产品功能：磋商小组根据投报电梯所配备功能的技术指标、质量性能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定，满分 4 分；专家针对同档次响应文件横向比较，依次扣减 1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 10 分 1、根据供应商提供服务系统及响应程度、技术力量、培训方案、配备备品备件等由专家综合评定，本项满分 4 分，专家针对同档次响应文件横向比较，依次扣减 1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根据供应商的维护保养方案、问题处理方案、定期维修方案及服务承诺等由专家综合评定，本项满分 4 分，专家针对同档次响应文件横向比较，依次扣减 1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3、本项目质保期 1 年，供应商自报质保期每增加 1 年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承诺 2 分 根据各供应商的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承诺，有实质性的，经磋商小组一致同意认可的，每有一条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同类项目业绩 6 分 2016 年 10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标书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即可），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多得 6 分。（合同验证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